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李杰珉
電話：(02)7736-6049
電子信箱：koala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5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秘(二)字第11500782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財政部原函、附件1、附件2、附件3、附件4、附件5
(A09000000E_1150078256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50078256_senddoc1_Attach2.odt、
A09000000E_1150078256_senddoc1_Attach3.odt、
A09000000E_1150078256_senddoc1_Attach4.odt、
A09000000E_1150078256_senddoc1_Attach5.odt、
A09000000E_1150078256_senddoc1_Attach6.odp)

主旨：財政部自即日起受理116年度申請補助促進民間參與公共
建設案件前置作業費用，貴機關學校如有需求，請於9月4
日前向本部提出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政部115年7月30日台財促字第11525520390號函辦理
(影本如附)。
- 二、貴機關學校評估如有申請經費需求者，請於旨揭期限前，
填具申請表件及製作簡報函送本部，逾期視同無需求；並
由主管業務司將審核通過之表件於9月16日前送本部秘書
處，俾利彙復財政部。
- 三、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部分，請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轉
知並審核後，於9月16日前送部彙辦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(含附設醫院、農林場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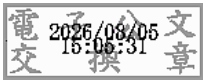
副本：本部高等教育司、技術及職業教育司、終身教育司、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、秘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



1151014275 115/08/05

書處(均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